

股票代码：002771

股票简称：真视通

编号：2016-039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6月14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马甸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0层1008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小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11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独立董事张凌因事不能亲自参加会议，已委托独立董事宗文龙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议案中，对于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内容如下：

“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九折，即 69.44元/股。

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审

核通过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进行一次调整，调整后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

结合目前中国证监会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度及市场行情的走势情况，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议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确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二、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在西安和沈阳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在西安设立分公司，同时撤销西安办事处；拟在沈阳设立分公司，同时撤销沈阳办事处。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

(一) 拟设立的西安分公司基本情况

- 1、 拟设立分支机构名称：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 2、 分支机构性质：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 3、 营业场所：西安
- 4、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专业承包；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5、 分支机构负责人：张威

(二) 拟设立的沈阳分公司基本情况

- 1、 拟设立分支机构名称：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 2、 分支机构性质：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 3、 营业场所：沈阳
- 4、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技

术培训；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专业承包；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 分支机构负责人：肖力

上述拟设立的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